

大仁科技大學 107學年度 學雜費徵收標準明細表

項	學制	二 技 、 四 技					研 究 所			研 究 所 在 職 專 班				
		分類	醫學院及其他各系	理農學院	工學院	商(管理)學院	文法學院	醫學院及其他各系	理農學院	商(管理)學院	醫學院及其他各系	理農學院	商(管理)學院	文法學院
目	系(科)別	藥護學	食環生寵消	資工與娛樂	資行數休餐觀時電原	外語	幼社	藥學系碩士班	環生食	商(管理)學院	藥學系碩士班	環職系	休開系	文創所
		品安技物防	資工與娛樂	資行數休餐觀時電原	外語	幼社	藥學系碩士班	環生食	商(管理)學院	藥學系碩士班	環職系	休開系	文創所	
稱	年 級	1~5年級	1 ~ 4 年 級				班 1 ~ 2 年級							
日 間 部 學 雜 費	學 費	37,913	37,913	37,913	36,108	36,108	36,108	37,913	37,913	36,108	37,913	37,913	36,108	36,108
	雜 費	15,540	12,510	15,540	11,920	11,920	12,510	15,540	12,510	11,920	15,540	12,510	11,920	11,920
	平安保險費	409	409	409	409	409	409	409	409	409	409	409	409	409
	小 計	53,862	50,832	53,862	48,437	48,437	49,027	53,862	50,832	48,437	53,862	50,832	48,437	48,437
	電腦及網路 通訊使用費	600	600	600	600	600	600	600	600	600	600	600	600	600
	合 計	54,462	51,432	54,462	49,037	49,037	49,627	54,462	51,432	49,037	54,462	51,432	49,037	49,037
項	學制	進修部二技、四技暨附設進修學院二技					附設進修專校二專							
		系(科)別	環護資行休餐觀時幼外社銀生消	境應與職安	理理流開旅光	系保語工	產業學學位學程	業業學學位學程	業業學學位學程	業業學學位學程	業業學學位學程	業業學學位學程	業業學學位學程	業業學學位學程
進 修 部	學分學雜費	每學分時數費1,379元(註2)					每學分時數費1,258元(註2)							
	平安保險費	409					409							
	電腦實習費	600					600							

備註：1. 本學年度不調漲學雜費收費徵收標準。業經教育部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9 日臺教技(四)字第 1060081453 號函准予備查。  
 2. 進修部及附設進修院校之學分學雜費係按每週實際上課節數計收。  
 3. 經 107.04.18 校務會議通過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一年級學生每學期收取 600，二年級(含)以上每學期收取 300，全學期在校外實習者免收。  
 4. 外校生跨校選修本校研究所碩士班課程每學期未達 9 學分以上時，其學分學雜費依進修部四技標準加計 50%收費。  
 5. 依教育部 89 年 4 月 26 日台(89)技(二)字第 89044211 號函規定，各校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機構實習者，該學期費用以徵收學費全部、雜費五分之四為限(住宿費則另依學生是否住宿徵收之)。  
 6. 研究所在職專班比照日間部收費。  
 7. 日間部四技產學攜手專班業經本校 99 年 5 月 5 日「產學攜手專班學雜費協調會議」決議通過，自 99 學年度起第一學年比照高屏地區公立技專校院收費標準，每學期收取學費 16,730 元及雜費 7,270 元。  
 8. 申請住宿：請連結 <http://www.tajen.edu.tw/~sa/dl-1.pdf>(生活輔導組)網頁查詢住宿費收費表。